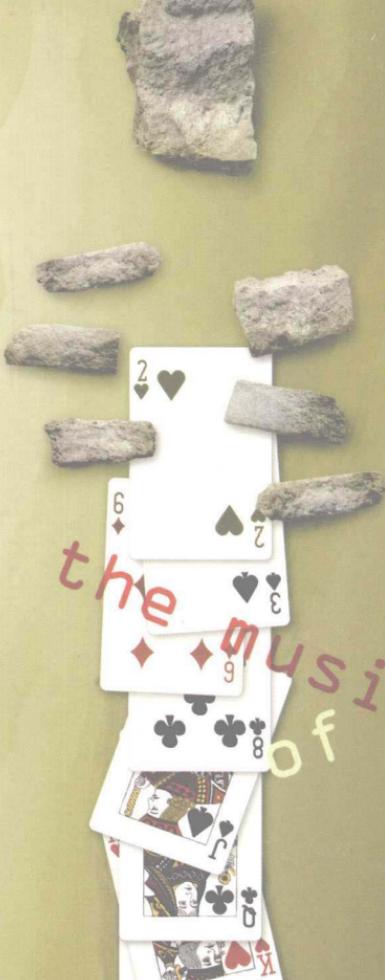


[美] 保罗·奥斯特 著
纪洪 译

偶然的音乐



[美] 保罗·奥斯特 著
纪洪 译

偶然的音乐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偶然的音乐 / (美) 奥斯特 (Auster, P.) 著; 纪洪译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1
书名原文: The Music of Chance
ISBN 978-7-208-10037-4

I. ①偶… II. ①奥… ②纪…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12993 号

策划编辑 李恒嘉

责任编辑 陈欢欢

封面设计 Cédric Allemann



世纪文景

偶然的音乐

[美] 保罗·奥斯特 著

纪洪 译

出 版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ewen.cc)

出 品 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世纪文景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100027 北京朝阳区幸福一村甲55号4层)

发 行 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6.75

字 数 125,000

版 次 2011年7月第1版

印 次 2011年7月第1次印刷

I S B N 978-7-208-10037-4 / 1 · 906

定 价 26.00元

the music
of chance

Paul Auster



北京世纪文景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出品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整整一年，他无所事事，除了开着车在美国到处跑，让钱自然花光。他并不想长时间这样，但事情一件接着一件，等纳什明白过来的时候，已经无法挽回了。第十三个月零三天，他遇到了一个自称“杰克波特”^[1]的小伙子。这种不期而遇，简直像一根风中折断的树枝突然间落到你面前那样的偶然。事情要是发生在任何别的时候，很怀疑纳什还会不会开口说话。但因为那时他反正已经不指望什么了，也没有什么可再失去的了，以至于他把这个陌生人当成了一切都为时已晚之前的最后一个机会，一次缓刑。就这样，他迎了上去，行动了。没有哪怕是最轻微的惧怕，纳什就闭上眼睛，跳了进去。

这一切都可归结到顺序的问题，事情发生的先后顺序。要不是律师花了六个月的时间才找到他，他也不会碰上杰克·波齐，这次

[1] 原文为 Jackpot，撞好运，中头彩之义。——中译注，下同

相遇连带的其他事情也就不会发生。回过头来想想，那段日子真是乱了套了。特蕾莎离开他的一个月之前，他父亲去世了，如果他稍微得知一点点的暗示可以继承一笔钱，没准能说服她留下来。即使她没有留下来，也没必要把朱丽叶送到明尼苏达他姐姐那儿。那样，已经发生的一切都不会发生了。话说回来，他还有消防队的工作，他得没日没夜地在外面跑，怎么照顾好两岁大的孩子呢？有钱还好多，他会雇个女人住到家里来照顾女儿，但要是有哪怕一丁点儿的钱的话，他们也不至于在萨默维尔租个凄凉的两家共用的底层房，那么特蕾莎也不会走。不是他工资低，是四年前母亲中风把他的口袋给掏空了，而且他每个月还寄钱到佛罗里达的一家疗养院，他母亲后来在那里去世。考虑到这些，姐姐那里似乎是惟一的选择。至少朱丽叶能跟一个真正的家庭生活在一起，能有其他小孩的陪伴，能呼吸到新鲜空气，比他这里要好得多。然后，出乎意料地，律师找到了他，钱落入他的腰包。这笔钱数额巨大——将近二十万，对于纳什来说几乎是一个不可想像的数字——可惜来得太晚了。在过去五个月里，太多事情已经运转起来，即使有钱也无法使之停下来。

他和父亲三十多年没见，最后一次见面是在他两岁时，从那以后没有任何往来——没有信件，没有电话，什么都没有。据负责处理财产的律师说，他父亲在离棕榈泉不远的一个加州沙漠小镇上度过了最后的二十六年。他有一家五金店，业余时间玩点股票，一直没有再婚。他从未向外人透露他的过去，律师说，只有那天，老纳什走进事务所准备订遗嘱时才提及孩子的事。“他得了癌症，快不行

了，”律师在电话那头说，“他不知道还能把钱留给谁，他想不如分给他的两个孩子——一半给你，一半给唐娜。”

“倒是很独特的弥补过错的方式。”纳什说。

“没错，你父亲绝对是很特别的一个人。我永远忘不了当初我问起你和你姐的时候，‘他们大概对我恨之入骨，’他说，‘但现在哭都来不及了。我只希望我死了以后还能去看他们——就想看看他们拿到钱时是怎样的表情。’”

“我奇怪他怎么知道上哪儿找我们。”

“他不知道，”律师说，“相信我，我花了很长一段时间才找到你们，得有六个月。”

“如果葬礼那天给我打电话，对我来说会好得多。”

“运气有好有坏。六个月前，我甚至不知道你们是活着还是死了。”

不可能有悲痛之感，但纳什设想过他会有其他感受——类似难过之类的情绪，或者一阵转瞬即逝的气愤与悔恨。毕竟这个人曾是他的父亲，就为这，也该对生命的奥秘聊发几许深沉的思索。但没想到纳什只感到高兴。这钱对他来说太过意外，而且意义如此巨大，以至于其他一切都黯然失色了。他二话没说，立马还清了欠欢乐田园疗养院的三万两千元的债务，给自己买了一辆新车（红色双门的萨博 900——这是他第一辆新车），并乘机用上了过去四年累积的假期。离开波士顿的前一天晚上，他为自己办了一个慷慨的晚会，和朋友们疯玩到凌晨三点，然后，都等不及上床趴一会儿，就急匆匆地上了新车，开往明尼苏达。

这就是他开始感觉到崩溃的地方。尽管在那些天里，庆祝和怀旧的情绪依旧，但纳什渐渐明白形势已经无法补救了。他离开朱丽叶太长时间了，她似乎已经忘了他是谁。他原本以为打电话就足够了，一星期给她打两次就能让她记得他。但一个两岁的孩子知道什么长途电话？六个月来，他对她而言只是一个声音，一些模模糊糊的声音集合，日复一日，他把自己变成了一个幽灵。甚至在那里待了两三天之后，朱丽叶还是一副羞怯怕生的样子，在他的怀抱前退缩，好像不再信任他。她已经成为新家的一员，而他无疑是个闯入者，一个从别的星球上掉下来的陌生人。他责备自己把她留在那儿，做这样的安排。朱丽叶现在是这个家中受人宠爱的小公主，有三个表哥表姐陪她玩，有一只拉布拉多，一只猫，院子里有秋千，有她想要的任何东西。他苦恼地想到他的姐夫篡夺了他的位置，在那郁闷的日子里，他得努力地不表现出嫉妒。作为曾经的橄榄球运动员，现在成为中学里的球队教练和数学老师，雷·施威克特一直是纳什心目中标准的笨蛋，但这不妨碍他在与孩子相处的问题上有一套。他是好好先生，有爱心的美国爸爸，与唐娜一起把家整得像岩石一样坚不可摧。纳什现在是有些钱了，但那又怎样？他想过朱丽叶和他回波士顿之后生活会有什么改善，但想不出来他能有哪些优势。他想自私一点，为自己想想，但最终拗不过摆在眼前的事实。把朱丽叶强拉出来对她有害无利。

当他告诉唐娜这个想法时，她又像十二年前他要退学那阵子那样劝他：不要冲动，再多点时间想想，不要把退路也断了。她脸上

是一副从小看到大的忧虑的大姐的表情，甚至到现在，三四辈子过去了似的，她还是他在这个世上能够信任的一个人。他们在厨房里聊到半夜，雷和孩子们都去睡了，不过，唐娜的热情和好意换来的和十二年前一样：纳什把她折磨得几乎要哭，而他依然走自己的路。

他的妥协是要为朱丽叶开一个信托基金账户。唐娜心里明了他要做一些疯狂的事（那天晚上她就是这么跟他直说的），因而在他把遗产都挥霍掉之前，她希望能拨出一部分不动。第二天一早，纳什花了两个小时和北城银行经理就一些问题做了必要的安排。接下来的时间以及第三天上午，他各处闲逛了一下，就收拾东西装上了汽车的后备厢。这是七月末一个炎热的下午，全家都出来站在草坪前边为他送行。他一个接一个地拥抱亲吻了孩子们，当最后轮到朱丽叶时，他没有直视她，只是把她举起来，脸埋进她的脖子。做个好女孩，他说，别忘了爸爸爱你。

他告诉他们要回马萨诸塞州，但很快就发现自己正驶向一个相反的方向。那是因为他错过了去往高速公路的一个匝道——一个十分常见的错误——而不是另行二十里回到老路，于是他冲动之下驶向了另一个匝道，心里十分清楚这将去往一个错误的方向。这是一个突如其来、从未考虑过的决定，在过两个匝道之间这段短暂的时间里，纳什意识到其实并没有什么不同，去哪个匝道都是一样的。他说到波士顿，那是因为他必须得跟他们说点什么，而波士顿是第一个从脑袋里蹦出来的词。还有，事实是，消防队那边的同事以为会在两个星期后才能再见到他，他还有大把的时间可自由支配，为

什么要回去？前方是令人头晕目眩的远景——可以想像所有的自由，可以自己决定自己的事。能去任何想去的地方，做任何想做的事，没有人会过问。只要他一路不回头，就等于从这个世界消失。

他一直开了七个半小时，中间因为加油短暂地停过，接着继续开了六个小时，直到累得实在撑不下去了。到达怀俄明州中间靠北的地方时，晨曦刚刚越过地平线。他住进了一家汽车旅馆，死死地睡了八九个小时，然后到隔壁的小饭馆，点了二十四小时早餐菜单上的牛排和鸡蛋。午后时分，他返回车里，又清醒地开了一晚上，中间只在穿过半个新墨西哥州时稍作停留。第二晚之后，纳什意识到他无法控制自己了，好像有一股难于驯服的、强大的力量攫住了他。他像一头发了疯的野兽，盲目地从一个地方横冲直撞到另一个地方，不管下了多少次要停下来的决心，就是停不下来。每天早上入睡时，他都告诉自己该歇了，不要继续下去了，而每个下午他都怀着相同的渴望醒来——一股不可遏止的想爬回车里的渴望。他想再次体验那份孤独，想整宿地驰骋在无人的旷野，让公路在耳边掠过，发出低沉的呼啸。这个状态持续了两周，每天他都让自己多走一点，每天他都试着比前一天走得更远。他的足迹覆盖了整个西部，曲折穿行于俄勒冈州和得克萨斯州之间，途经的庞大而空旷的公路网则跨越了亚利桑那州、蒙大拿州和犹他州，但不要以为他会注意什么，或关心自己到了哪里，除了给车加油和点菜时不得不零星地说几句话，他自始至终没开过口。当纳什最后回到波士顿时，他告诉自己：你已到了精神崩溃的边缘，否则没法解释这种行为。不过

最后他发现，事情远没有那么戏剧化。他只是为自己享受了这么多而感到不好意思。

纳什以为会就此打住，现在他已成功地解决自身这个系统出现的怪毛病，该悄悄地滑回原先的轨道。起先，万事顺利。他回来那天，消防队同事取笑他白走这一遭，都没有被晒黑（“你怎么搞的，纳什，在山洞里度假的吗？”），上午过了一半，纳什被他们讲的俏皮话和荤段子逗得哈哈大笑。那晚罗克斯伯里发生大火，当警报响起，需要出动几辆后备消防车时，纳什甚至告诉他们，他很高兴回来，并且为这段日子不在而感到遗憾。但这种感觉没有持续下去，还不到一个星期，他就感到烦躁不安，没有一个晚上闭眼的时候是没有想到自己那辆车的。休假时，他开车到缅因州又折返，但这似乎只是使事情恶化，因为没能让他尽兴，他渴望有更多时间待在车里。他再度挣扎着安定下来，但心思早已溜回到公路上，回到已享受了两周的兴奋状态中了。渐渐地，他打算缴械投降。不是他想辞掉工作，只是他没有那么多时间，还能指望他做什么呢？纳什在消防队待了七年，即便只是想到这样一种可能性——出于莫名的内心骚动而扔掉工作——也是过于任性的。这是仅有的一份对他来说意味点什么的工作，他也一直觉得自己很走运。从大学退学后的那几年，他尝试了很多工作，做过书店店员、家具搬运工、酒吧侍者、出租车司机——他只是心血来潮之下参加了消防员考试，因为有天晚上拉到的客人要去考试，说服他同去。后来那个人被刷下去了，而纳什考了当年的最高分。这样，突然地，他得到了一份只在四岁

时想做，而之后再也没想到过的工作。他打电话告诉唐娜，唐娜笑话他，不过他还是去了，并且参加了培训。毫无疑问这是个奇怪的选择，但很吸引人，他干得很开心，虽然他从未预料到自己会坚持下去。就在几个月前，离开这个地方对他来说都是不可想像的，但那时他的生活还没有变成一出肥皂剧，脚下的大地还没有裂开口子将他吞没。或许是时候改变一下了。银行里还有六万多存款，或许该把它花光。

他告诉队长他要搬到明尼苏达。这个故事合情合理，为了让它听起来更可信，纳什进一步说（编了一个合伙开五金店的谎话）他已接受了和他姐夫的朋友合伙做生意的提议，并说他觉得那里更适合女儿的成长。队长信了他，不过没忘记告诉他他是个傻瓜。“都是你那老婆，”他说，“打她走了以后，你的脑子就进水了，纳什。真是可悲。一个男人好端端的，就因为这些破事开始堕落。振作起来，伙计。忘了那些愚蠢的计划，干你该干的事吧。”

“对不起，队长，”纳什说，“可是我已经打定主意了。”

“主意，什么主意，依我看，你根本就没长脑子。”

“你这是嫉妒，没别的。如果能跟我交换，你是巴不得吧。”

“搬到明尼苏达？算了吧，朋友。我再不济，也不会搬到一年当中有九个月刮雪的地方。”

“好。你要是哪天经过，别忘了停下来打声招呼。我会卖给你一个螺丝刀或是别的什么玩意儿。”

“最好是一个锤子，纳什。没准我会拿它敲你的脑袋，让你清

醒清醒。”

既然已经开了头，就不难走到底。接下来五天，他就一些必要的事做了处理。打电话给房东，告知他找新房客，把家具捐给救世军，断掉家里的煤气和电，切断电话，做这些事情时义无反顾的劲头给他很大的满足感，但也比不上扔东西带来的快感。第一个晚上，他花了几个小时收拾特蕾莎的东西，装入垃圾袋，全数运走，最后连她一星半点的痕迹都没留下。从衣柜里掏出她的外套、上衣和礼服；清空抽屉里的内衣、袜子和首饰；从影集里撤掉她的照片，扔掉她的化妆品和时尚杂志，处理掉她的书、磁带、闹钟、泳衣和所有的信件。什么都不留。第二天下午，他开始收拾自己的东西，同样地决绝和彻底，好像他的过去是一堆需要整车整车运走的垃圾。厨房的零碎物品送给了南波士顿的无家可归者救济站；书给了楼上的高中女孩；棒球手套给了对街的小男孩；磁带卖给了剑桥的二手唱片店。这么做他也不是全无痛苦，但纳什差不多开始欢迎这种痛苦，开始体会到一种大无畏的高贵感，好像与过去分离得越彻底，他的未来就会越光明似的。他就像那些终于鼓起勇气给自己脑袋一枪的人——但这颗子弹带来的不是死亡，而是新生，是一次新世界诞生的大爆炸。

钢琴也要搬走，但得到最后，他要到最后时刻才放弃它。是一台鲍德温直立式钢琴，他十三岁生日那天母亲买给他的。他为此一直感激她，知道她一定很辛苦地工作，才攒够钱给他买这个礼物。纳什也不幻想真能弹出什么名堂，一般每周在上面消磨几个小时，

坐下来胡乱弹一些儿时学的老歌。这对他总有一种镇定安神的效果，好像音乐能帮他更清楚地看外面的世界，更好地理解他在这个不可见的秩序里所处的位置。既然房子空了，他也准备走了，不妨拖延一天，独自对这空空的四壁来一次长长的音乐告别演出。他一首接一首地弹了几十首最爱的曲子，从库普林的《神秘的路障》开始，到胖子沃勒的《吉特巴华尔兹》结束。后来，手指变得麻木，他不得不停下来。然后他打电话给他六年来的调音师（一个盲人，名叫安东尼利），以四百五十元的价格将钢琴转手相卖。第二天一早搬家工人上门时，他已经用这笔钱买好了车上放的磁带。把一种形式的音乐转换成另一种，他觉得再合适不过，而且这种简单交换让他觉得很开心。从那以后，再也没有什么东西能拉住他了。他在一旁看着安东尼利的人费劲地把钢琴搬出屋子，然后，没跟任何人说再见，他就出发了。他就这样出了门，爬进车，疾驰而去。

纳什没有明确的计划。他只不过是想放任自流一段时间，到处玩，到处看。过了几个月，自然会感到累，到时候再坐下来，想想今后的打算。但两个月过去了，他还不准备放弃，渐渐地，他爱上了这种自由自在、无牵无挂的日子。这种事情一旦开了个头，就没有理由停下来。

速度是其中的关键。稳坐在车中，让自己在广大的空间中飞奔而过的感觉真是太过瘾了。这种快感超越了一切，让人不惜用任何代价去获取。周围的一切转瞬即逝，好像只有他自己是持续存在的。

他是变动不居中的一个固着点，当世界朝他迎面而来又倏忽而去的时候，他却是风雨不动安如山。汽车是他的庇护所，使他免受伤害。只要双手握着方向盘，他就感觉到无忧无虑，过去的一丝一毫也影响不了他。并不是说他已忘记了过去，而是想起以往的时候再也不会感到痛苦。也许音乐起了点作用，他在车里没完没了地放巴赫、莫扎特和威尔第，好像这些音乐是从他身上散发出来，弥漫到空气中的，眼前的可见之物不过是内心生发出来的映像而已。三四个月后，他感到只有踏进车里才会有跳脱形骸的放松，一旦脚放在油门上，音乐就会带着他进入一个失重世界。

空旷的公路比拥挤的好，不需要经常刹车和减速，不必费神注意别的车，他可以一路驰骋，思绪不被打断。因此，他一般避免去人口稠密的地方，只去开阔的、少人居住的地区：纽约州北部和新英格兰，中部地带的平原农场景区和西部的沙漠。恶劣天气也要避免，这跟交通拥挤的情况一样。当冬天来临，暴风雪肆虐，天气严寒，他就去南方，一直待到第二年春天，除了几次短暂的离开。还有，即便在最好的状态下，纳什也知道没有什么路段是能保证万无一失的。危险经常存在，任何时候都会有事情发生。转向、坑洞、突然的车胎爆裂、醉酒的司机、片刻的走神——任何一项都能瞬间置你于死地。纳什在几个月内就目睹了几起致命事故，有一两次他也险些送命。然而他有些欢迎这种千钧一发的危险。这给他的旅程增加了冒险的因素，而最重要的是，这正是他一直寻求的：他觉得他把生活掌握在了自己手中。

他会在某个地方的汽车旅馆住下来，吃晚饭，然后回房间读两三个小时的书。上床之前，他会坐下来摊开公路地图，计划第二天的路线，选择目的地，仔细地研究行程。他也知道这只是个借口，去什么地方根本不要紧，但他一直这么做——只是为了给旅行设定一些节点，给自己在继续上路之前一个停下来的理由。九月，他去加州看了父亲的墓地。那是一个炎热的下午，在一个叫里格斯的小镇上。他想亲眼看看，哪怕只是看到刻在墓碑上的几个字或几个数字也好。他还请父亲的律师吃午饭，之后，律师带他看了看父亲生前住的房子和经营了二十六年的五金店。纳什捎带买了几件工具（一个扳手、一个手电筒、一个轮胎气压表），不过这些东西一直没派上用场，整整一年都原封不动地躺在行李箱的角落里。又有一次，他突然觉得自己厌倦了开车，不想漫无目的地到处乱撞，就在迈阿密海滩订了个旅馆房间，在那儿优哉游哉地过了九天，除了坐在游泳池边发呆就是随意翻翻书。十一月，他跑到拉斯维加斯狂赌了一场，玩了四天的“二十一点”和轮盘赌之后竟能奇迹般地抽身而出。不久，他用半个月的时间穿越南方腹地，在路易斯安那三角洲的一些小镇停留，会一个已搬到亚特兰大的朋友，坐船游览大沼泽公园^[1]。有些地方不得不稍作停留，一旦停下来，纳什一般都会在那儿逛逛。萨博车也要好好保养，毕竟每天几百英里地跑不是闹着玩

[1] 大沼泽公园（The Everglades），全称大沼泽国家公园（Everglades National Park），位于美国南部的佛罗里达州，以沼泽地闻名，需乘船游览。